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1816)

## 關連交易

### 附屬公司向其聯營公司增資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2019年8月21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工程公司與財務公司的其他現有股東（包括中廣核及其附屬公司核服集團）將分別按各自持股比例以現金方式分別向財務公司增資。其中，工程公司以自有資金支付人民幣1.2億元。增資完成後，財務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26億元增加至人民幣30億元，而工程公司將繼續直接持有財務公司合共30%的權益比例。

於本公告日期，中廣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約64.20%已發行股本，乃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財務公司為中廣核持股66.66%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財務公司為中廣核的聯繫人，因此財務公司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有關增資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該等交易須遵守公告及年度申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董事張善明先生、譚建生先生及施兵先生乃中廣核的董事及／或高級管理人員，故被認為在增資事項中具有重大利益。彼等已對批准增資事項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以上人士外，其他董事在增資事項中均無重大利益。

## 增資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2019年8月21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工程公司與財務公司的其他現有股東（包括中廣核及其附屬公司核服集團）將分別按各自持股比例以現金方式分別向財務公司增資。其中，工程公司以自有資金支付人民幣1.2億元。增資完成

後，財務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26億元增加至人民幣30億元，而工程公司將繼續直接持有財務公司合共30%的權益比例。

增資須待取得(i)財務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及(ii)財務公司完成政府相關機構對增資的批准，方可生效。

## 增資事項金額與增資方

增資完成後，財務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26億元增加人民幣4億元至人民幣30億元，增資事項金額及增資方詳見下表：

增資方	增資 完成前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增資 完成前的 股權比例	增資事項金額 (人民幣元)	增資 完成後的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增資 完成後的 股權比例
工程公司	780,000,000.00	30.00%	120,000,000.00	900,000,000.00	30.00%
中廣核	1,733,085,715.00	66.66%	266,714,285.00	1,999,800,000.00	66.66%
核服集團	86,914,285.00	3.34%	13,285,715.00	100,200,000.00	3.34%
合計	<u>2,600,000,000.00</u>	<u>100%</u>	<u>400,000,000.00</u>	<u>3,000,000,000.00</u>	<u>100%</u>

## 付款方式

增資事項獲得批准後，財務公司的各股東預計將於100個工作日內以現金形式支付增資事項下的約定金額。

## 增資目的及對本公司的影響

財務公司歷年均按照上年未分配利潤進行100%分紅，工程公司自入股財務公司以來持續獲得良好的投資收益。財務公司實施本次增資，可進一步提高其資本充足率，提升其抵禦風險的能力，增強其持續發展的能力，從而確保工程公司股權投資收益的穩定性，並有助於進一步提高本集團在財務公司存款的安全性。增資完成後，工程公司將繼續直接持有財務公司30%的權益，增資事項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事項的交易條款公平合理，按照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各方資料

### 本集團

本集團主要從事建設、運營及管理核電站，銷售該等核電站所發電力，組織開發核電站的設計及科研工作。

## 中廣核

中廣核成立於1994年9月29日，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管下的大型清潔能源企業。中廣核集團主要從事發電及電力銷售，核電項目及非核清潔能源項目的建設、運營及管理。於本公告日期，中廣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4.20%，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 工程公司

工程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是一個擁有專業技術的核電項目建設管理公司。工程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核電、常規電力等基礎設施及民用建築工程的承包、管理、諮詢、監理；工程建設技術服務、諮詢；工程建築項目的招標代理；工程設計；經營進出口業務等。

## 財務公司

財務公司為一家於1997年7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財務公司由中廣核擁有66.66%股權、工程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30%股權及中廣核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中廣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3.34%股權。

財務公司經有關中國機關批准可進行包括以下方面的金融服務：(i)對成員單位辦理財務和融資顧問、信用鑑證及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ii)協助成員單位實現交易款項的收付；(iii)經批准的保險代理業務；(iv)對成員單位提供擔保；(v)辦理成員單位之間的委託貸款及委託投資；(vi)對成員單位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vii)辦理成員單位之間的內部轉賬結算及相應的結算和清算方案設計；(viii)吸收成員單位的存款；(ix)對成員單位辦理貸款及融資租賃；(x)從事同業拆借；(xi)經批准發行財務公司債券；(xii)承銷成員單位的企業債券；(xiii)對金融機構的股權投資；(xiv)有價證券投資；(xv)從事衍生產品交易業務(普通類資格，僅限於從事由客戶發起的遠期結售匯，遠期外匯買賣、外匯掉期、貨幣掉期和利率掉期五種產品的代客交易業務)；及(xvi)成員單位產品的買方信貸。

## 核服集團

核服集團為中廣核的全資附屬公司，前身為廣東核電服務總公司。核服集團以清潔能源產業鏈為服務對象，提供生產性服務，以及健康、智慧為特色品質的生活性服務。主要業務包含餐飲服務、交通運輸、物業管理、保健與健康服務、機電檢修、健康直飲水產業化服務、物資採購、不動產及工程管理等。

## 有關財務公司的財務資料

財務公司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經審計的若干財務數據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經審計)	2018年 (經審計)
除稅前的淨利潤	609,932	<b>336,342</b>
除稅後的淨利潤	458,134	<b>254,231</b>
資產總值	37,846,118	<b>34,482,104</b>
負債總值	33,937,616	<b>30,714,939</b>
資產淨額	3,908,502	<b>3,767,165</b>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中廣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約64.20%已發行股本，乃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財務公司為中廣核持股66.66%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財務公司為中廣核的聯繫人，因此財務公司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有關增資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該等交易須遵守公告及年度申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董事張善明先生、譚建生先生及施兵先生乃中廣核的董事及／或高級管理人員，故被認為在增資事項中具有重大利益。彼等已對批准增資事項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以上人士外，其他董事在增資事項中均無重大利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匯具有下列含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增資事項」	指	工程公司、中廣核及核服集團分別按照股權比例以現金方式向財務公司作出人民幣120,000,000.00元、人民幣266,714,285.00元及人民幣13,285,715.00元的注資

「工程公司」	指	中廣核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1997年11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財務公司」	指	中廣核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1997年7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財務公司由中廣核擁有66.66%股權、工程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30%股權及核服集團(中廣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3.34%股權，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核服集團」	指	中廣核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1985年12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廣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廣核」	指	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1994年9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國有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廣核集團」	指	中廣核及其附屬公司(除非另有說明，不包括本集團)的統稱
「本公司」	指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3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1816.HK)
「增資完成」	指	財務公司就增資事項完成工商變更登記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於本公告日期，為中廣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的股東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張善明  
董事長

中國，2019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善明先生，譚建生先生，施兵先生，鐘慧玲女士及張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那希志先生，胡裔光先生及蕭偉強先生。

\* 僅供識別